

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6万吨新能源电池级氯化锆及1.2万  
吨锆钪分离高纯氧化物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 目录

<b>1 概述</b> .....	<b>1</b>
1.1 公众参与调查和评价的依据 .....	1
1.2 实施主体 .....	2
1.3 公众参与的主要形式 .....	2
1.4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 .....	4
<b>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	<b>4</b>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4
2.2 公示方式 .....	5
2.3 查阅情况 .....	13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4
<b>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b> .....	<b>14</b>
<b>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	<b>14</b>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4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4
<b>5 其他</b> .....	<b>15</b>
<b>6 诚信承诺</b> .....	<b>17</b>

# 1 概述

## 1.1 公众参与调查和评价的依据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部分，是建设单位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即通过向本项目周围地区的公众介绍项目的类型、建设规模、主要工程内容、同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及解决办法，使公众充分地了解项目潜在的有利和不利影响，充分表达自己的建议、意见并提出相应的要求，并将这些意见和建议逐步落实到具体的评价工作中，确保工艺操作的清洁性和环保措施的可行性。提高项目社会可接受性，从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因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中明确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必须进行公众参与调查。

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使建设项目所涉及和影响的团体和个人能了解建设项目的性质、建设地点、污染物排放及环保治理措施等情况，使了解项目建设所带来的社会、经济效益以及对主要污染源采取的防治对策和建设项目带来的环境影响，并能就此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和建议。这样可以增强项目建设的透明度，有针对性的加强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环保措施，缓解和消除公众对本项目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的担心，维护公众利益，最大限度的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公众对项目所带来的社会、经济、环境影响的意见，为建设单位、环境管理部门的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为企业和当地公众架起一座相互沟通、理解和信任的桥梁，因此通过公众参与调查解决公众关注的焦点问题，可使项目的规划更趋完善、合理，从而更有最大限度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效益。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沁阳东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电池级氢氧化镉及1.2万吨镉铅分离高纯氧化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采取网络、报纸、张贴公示的形式向公众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旨在了解公众对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噪声、土壤、辐射等影响居民生活的主要环境要素的认知情况，对该项目

的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周围居民生活影响的态度以及是否赞成该项目的运行。

## 1.2 实施主体

建设单位：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公众参与的法定主体，本次公众参与主要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环评单位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具体工作。建设单位对公众参与的全过程及其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结果负责。

## 1.3 公众参与的主要形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 (一)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 (二)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 (三)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 (一) 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 (二) 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 (三) 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次项目位于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沁北园区化工园区龙佰锂电沁阳基地内，根据了解，该开发区在做规划环评时，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且《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已通过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审查（审查意见文号：豫环函〔2024〕8号），本项目属于C2613无机盐制造和C2619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属于盐化工和精细化工，属于开发区主导产业，符合该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本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上方式予以简化。

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简化公众参与流程的方式开展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本项目公众参与主要形式包括：（1）网上信息公示并征询社会各界意见；（2）《河南经济报》发布公示；（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临近村庄的张贴公示，公示范围涉及义庄一街村、义庄二街村、逍遥村、西向镇五街村。

## 1.4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

本项目公众参与的具体实施过程见下表。

表 1-1 公众参与开展情况

序号	工作方式	实施时间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信息 发布	2026年02月05日~2026年02月12日
2	报纸第一次刊登项目环评信息	2026年02月05日
3	报纸第二次刊登项目环评信息	2026年02月07日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张贴公 示	2026年02月05日

##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本次将《沁阳东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电池级氢氧化锆及1.2万吨锆铅分离高纯氧化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内容涵盖了报告书所有章节内容，介绍了项目概况、工程建设情况，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污染防治措施和对策、环评结论等，对部分需保密的内容进行了简化。

同时对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予以公开。公示时限为 2026 年 02 月 05 日~2026 年 02 月 12 日共计 5 个工作日，同步公开了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公示内容及时限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要求。

## **2.2 公示方式**

### **2.2.1 网络**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了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为2026年02月05日至2026年02月12日，公示网址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205g3Z5W>，公示截图如下：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示 > 环评报告公示 >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下载公示证明 删除

### [河南]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绿色环保 发表于 2026-02-05 08:49

386 0 0 0

####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已形成征求意见稿。按照生态环境部印发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的要求,现向公众公开项目有关环境保护的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投资总额:73700万元  
项目概要:本项目位于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沁北园区龙佰智能铝业基地内,总占地面积约376亩,约250668m<sup>2</sup>,利用预留空地建设生产车间、仓库、罐区、废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固废贮存设施等配套设施,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工程设计能力为年产3.5万吨/年氢氧化铝,二期工程设计能力为年产2.5万吨氢氧化铝、200吨氢氧化铝、1.2万吨氧化铝(其中氢氧化铝2000吨)。

#####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电话:13C...  
电子邮箱:605547778@qq.com  
邮政编码:454550  
通讯地址: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沁北园区龙佰智能铝业基地

#####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371-65350526  
电子邮箱:240783637@qq.com



绿色环保  
89 1800/2500

24 0 389  
主题 回复 云贝

项目名称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
项目位置	河南·焦作
项目分类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6-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261; 农药制造263; 涂料、油...
公示状态	公示结束
公示有效期	2026.02.05 - 2026.02.12

周边公示 [104] 河南·焦作 收起

- [公示结束] 年产3000吨刚玉磨料、1000吨碳化硅磨料建设项目
- [公示结束] 沁阳市兴宇铸管有限公司树脂砂回收工序技改项目
- [公示结束] 博爱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 [公示结束]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600吨玻璃制品、300吨填料项目环评报告公示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371-65350526  
电子邮箱:240783637@qq.com  
邮政编码:450007  
通讯地址:郑州市中原区桐柏路与航海路交叉口中环路6座1011

##### 四、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1) 公众可自公示5个工作日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纸质报告放置在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沁北园区龙佰智能铝业基地内),公众可直接联系建设单位联系人查阅纸质报告书。  
建设单位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083679910; 邮箱:605547778@qq.com;  
环评单位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371-65350526; 邮箱:240783637@qq.com

(2) 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见附件1链接。

##### 五、征求意见稿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稿的范围:征求意见稿所述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内居民、企事业单位。  
主要事项:公众可以就本项目在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主要关注如下一些问题: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如何、对居民的生活影响如何;是否同意项目的建设;对项目建设环保方面的其它意见及建议等。

#####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见附件2链接。

#####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也可自行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参与本工程的公众调查。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2026年2月5日至2026年2月12日,公示日期为5个工作日。如有意见,您可以与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采纳中采纳,未采纳的意见给出未采纳的理由。  
附件1: https://pan.baidu.com/s/1gZMh0MVOINdAhQ9HWpQWg?pwd=63a9 提取码:63a9  
附件2: https://pan.baidu.com/s/1BAMNCz6hOB7bfJaQ4HIKA?pwd=9w9m 提取码:9w9m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2月5日

返回 点赞 收藏

评论 共0条评论

欢迎大家积极评论,理性发言,友善讨论...



绿色环保  
89 1800/2500

24 0 389  
主题 回复 云贝

项目名称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
项目位置	河南·焦作
项目分类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6-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261; 农药制造263; 涂料、油...
公示状态	公示结束
公示有效期	2026.02.05 - 2026.02.12

周边公示 [104] 河南·焦作 收起

- [公示结束] 年产3000吨刚玉磨料、1000吨碳化硅磨料建设项目
- [公示结束] 沁阳市兴宇铸管有限公司树脂砂回收工序技改项目
- [公示结束] 博爱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 [公示结束]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600吨玻璃制品、300吨填料项目环评报告公示

下一页 第1页

# 公示证明

## 【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电池级氢氧化锆及1.2万吨锆钪分离高纯氧化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6年02月05日-2026年02月12日

公示时长 7天

公示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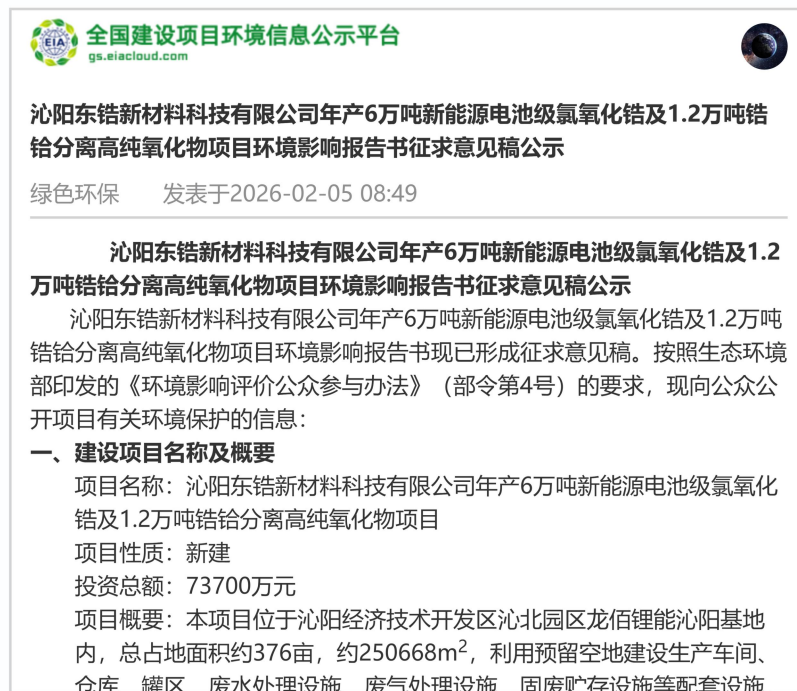


图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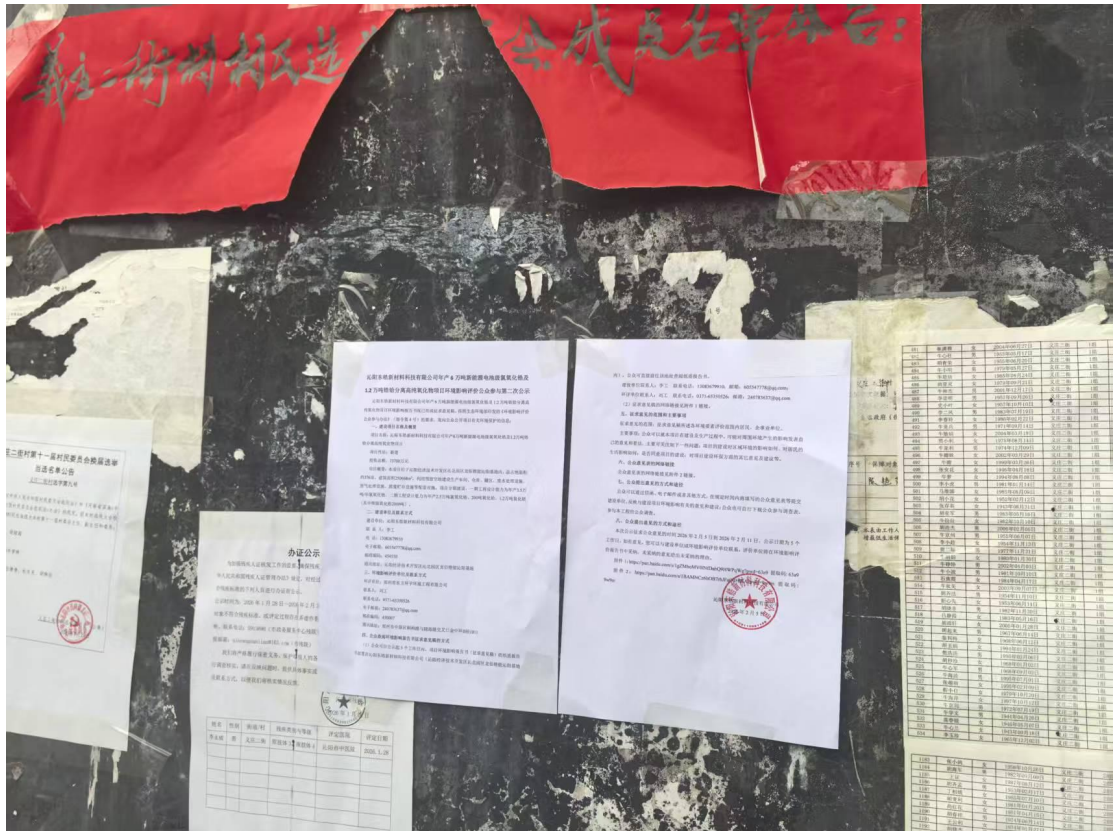
### 2.2.2 报纸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公示选择了《河南经济报》，分别于2026年02月05日和2026年02月07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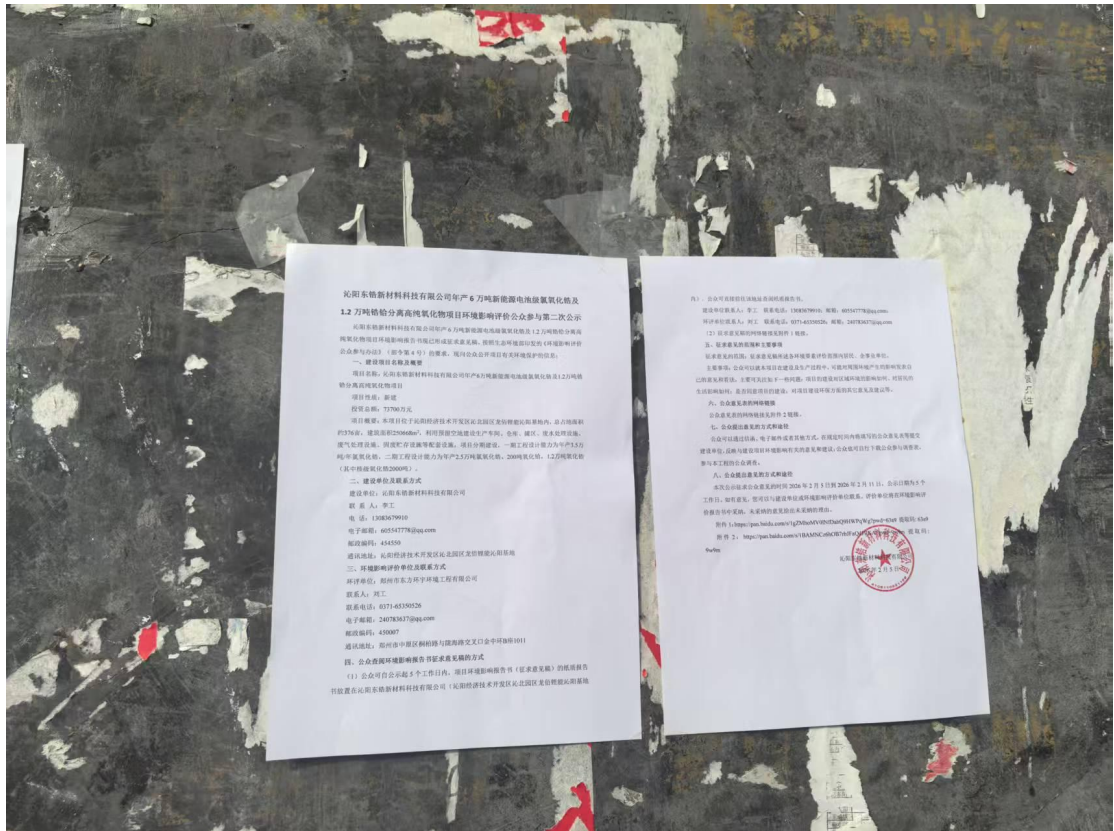






(义庄二街村)





(西向镇五街村)

### 2.3 查阅情况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建设单位办

公室存放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广大公众可于本项目公示期内进行查阅。

查阅联系人：李工；

地点：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沁北园区龙佰锂电沁阳基地内）；

电话：130           ；

公示期间，没有公众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目前公示已结束，没有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信息反馈，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

##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设专人，接听公众电话等信息，以收集公众对项目的反映，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有关的公众信息。

##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表，并未出现质疑性意见，故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所以本项目不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的决定合理，符合要求。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安排专人负责接听电话，收集反馈信息。在此期间，未收到公众来电、来信或来访，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信息。

###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反馈情况和反对意见，且我单位已承诺在今后运营过程中将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将项目对周边

环境影响降至最低。没有出现公众意见未采纳的情况。

## 5 其他

我单位对公示网址及网址截图进行存档、对本项目报刊公示当期的《河南经济报》原件、公告原件、张贴照片均进行存档。

本次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料室，可供环保部门和公众查阅。

同时，《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新能源电池级氯氧化锆及 1.2 万吨锆钪分离高纯氧化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已完成编制，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我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了《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新能源电池级氯氧化锆及 1.2 万吨锆钪分离高纯氧化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及《公众参与说明》，具体网址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526KTfdZ>，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示 > 环评报告公示 >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报批前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编辑

删除

### [三次]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报批前公示

绿色环保 发表于 2026-05-26 14:33

1 0 0 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等，建设项目在进行环境影响报告报批前公示。兹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

建设地址：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沁北园区龙佰锂电沁阳基地内

建设内容及规模：总投资73700万元，在龙佰锂电沁阳基地内西侧预留空地上建设生产车间、仓库、罐区、废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固废贮存设施等配套设施，项目分二期建设，一期工程建设年产3.5万吨氢氧化铝生产线及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建设年产2.5万吨氢氧化铝生产线和年产1.2万吨铝粉分离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电话：13083679910

电子邮箱：605547778@qq.com

通讯地址：沁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沁北园区龙佰锂电沁阳基地

#### 三、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郑州市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绿色环保

1800/2500

26

主题

0

回复

389

云贝

项目名称 沁阳东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

报告类型 报告书

行业分类 +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6-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261；农药制造263；涂料、油...

项目位置 河南·焦作·沁阳市

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公示状态 [三次] 公示中

公示有效期 2026.05.26 - 2026.06.04

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级氢氧化铝及1.2万吨铝粉分离高纯氧化铝项目

报告类型 报告书

行业分类 +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6-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261；农药制造263；涂料、油...

项目位置 河南·焦作·沁阳市

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公示状态 [三次] 公示中

公示有效期 2026.05.26 - 2026.06.04

周边公示 [40] 河南·焦作·沁阳市 收起

[公示结束] 沁阳市超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年产7.2万件汽车配件项目第一次公示

[公示结束] 年产3000吨刚玉磨料、1000吨碳化硅磨料建设项目

[公示结束] 沁阳市兴宇铸钢有限公司对磨砂砂回收工序技改项目

[公示结束] 年产600吨玻璃制品、300吨填料项目环评报告公示

[公示结束] 沁阳联盛电力有限公司沁阳联盛电力5号炉技改项目环评公示

下一页 第 1 页

评论 共0条评论



欢迎大家积极评论，理性发言。友善讨论...



0/150

发表评论

图5-1 报批前公示截图

##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要求，在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电池级氯化锆及1.2万吨锆钪分离高纯氧化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新能源电池级氯化锆及1.2万吨锆钪分离高纯氧化物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沁阳东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05月26日

